

2018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三、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不含政府投资项目）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专项资金预算情况

第六部分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情况

第七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第八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九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第十部分 名词解释

2018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交代的各项任务；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指导社区工作站和居民委员会工作；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教科文卫体等工作；深化社会综合治安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兜底民生工程，维护特定关爱人员合法权益；提高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水平，更新市容市貌；优化投资环境，做好企业服务和监管工作；承办区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内设 17 个科（室），下设 15 个事业单位，10 个社区工作站。

龙华街道办事处总编制数328人，实有在编人数281人；离休0人，退休82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现有业务工作用车82辆，其中：一般行政用车1辆，执法用车81辆。

三、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

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做到“学懂弄通做实”；2、深入服务企业发展，推动产业商贸升级；3、完善治安防控体系，着力推进平安建设；4、稳步推动城市建设，着力提升城区品位；5、加强城市管理治理，着力打造宜居城区；6、大力发展社会事业，着力增进人民福祉；7、牢固树立红线意识，着力提升安全水平；8、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着力加强党的领导。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18 年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收入 110,675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37,955 万元，减少 2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7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955 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18 年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支出 110,675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37,955 万元，减少 26%。包括人员支出 10,362 万元、公用支出 3,12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63 万元、项目支出 78,226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预算 18,000 万元。剔除政府投资项目同口径比 2017 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减少 7,605 万元，减少 8%。减少的主要原因：减少区转移街道一次性项目、上化区部分管理事权、减少购买服务人员经费预算、优化部门职能配置，进一步加强

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等因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安排说明

2018 年龙华街道机关运行经费共 3,124 万元，其中一般公用经费 36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8 万元，培训费 42 万元，工会经费 54 万元，福利费 56 万元，水电费 598 万元，物业管理费 1,329 万元，租赁费 275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79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不含政府投资项目）

龙华街道办事处预算 92,67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362 万元、公用支出 3,12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63 万元、项目支出 78,22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0,36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3,12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6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项目支出 78,226 万元，具体包括：

1、安全生产工作 3,563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安全生产执法、安全专业技术服务等工作；

2、消防工作 2,695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消防工作、消防专项整治工作；

3、人民武装工作 98 万元，主要用于民兵事业、征兵工作；

4、交通预联工作 65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预联管理、交通整治专项工作；

5、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7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6、基层司法工作 344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服务、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制教育和普法、社区矫正等工作。

7、维稳综治工作 2,581 万元，主要用于维稳综治管理、治安联防、防范和处理邪教等工作；

8、应急三防工作 371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抢险、三防物资采购和维护等工作；

9、基层党组织建设 1,901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党务、社区党组织、“两新”党组织等工作；

10、群众团体工作 429 万元，主要用于工会工作、基层妇联工作、义工管理工作、基层共青团工作等；

11、社区建设 4,003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专职人员工资福利、社区居委会补助、社区建设工作等；

- 12、社区网格工作 419 万元，主要用于出租屋日常综合管理、网格综管服务等工作；
- 13、市政建设工作 2,014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工程建设管理、征地拆迁协调等工作；
- 14、住房管理工作 440 万元，主要用于燃气安全检查、物业顾问服务、房屋安全监测工作等；
- 15、城市维护工作 13,892 万元，主要用于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园林绿化等工作；
- 16、路灯管养工作 125 万元，主要用于城中村路灯电费及路灯管养等工作；
- 17、林地管理工作 31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管理、林地建设及养护等工作；
- 18、水务工作 210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管理养护及其他水务管理工作；
- 19、城乡社区管理工作 8,764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综合执法、市容环境整治、“四害”消杀、垃圾分类、城中村综合整治工作等；
- 20、城市建设发展专项工作 700 万元，主要用于查处违法建筑工作、规划土地监察工作；
- 21、文体工作 400 万元，主要用于普及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群众文化活动、机关队伍建设等工作；
- 22、成人教育工作 64 万元，主要用于成人教育管理工作；
- 23、劳动监察工作 280 万元，主要用劳动技能培训、劳动保障监察、劳动纠纷处理工作；
- 24、民政工作 1,725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最低生活保障、优抚支出、养老工作、残疾人工作、应急避险场所及应急物资购置等工作；
- 25、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 1,380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宣传工作、计划生育考核工作、社区生育文化中心后续管理等工作；
- 26、社区民生微实事 4,08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区民生微实事工作；
- 27、一般行政管理 64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行政服务大厅运行维护等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 28、党政日常管理工作 76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文印工作、党政管理工作、保密工作等；
- 29、人大政协工作 9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人大联络工作、政协联络工作等；
- 30、组织人事工作 626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队伍建设、干部保健工作、人事工作、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等；
- 31、人才服务工作 17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交流服务和人事代理工作；
- 32、宣传工作 523 万元，主要用于精神文明建设、新闻协调、日常宣传管理等工作；
- 33、企业服务工作 293 万元，主要用于市场巡查及安全管理、招商推介、企业服务等工
作；
- 34、统计工作 396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统计及调查工作；
- 35、资产和财务工作 249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财务管理、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

- 36、审计工作 2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审计业务、审计管理工作等；
- 37、纪检工作 50 万元，主要用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执纪审查、纪检管理工作等；
- 38、行政后勤工作 2,592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后勤服务工作、公共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工作；
- 39、统战工作 80 万元，主要用于统战管理工作、港澳台侨管理工作；
- 40、预留机动经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办事处临时及应急事项支出等；
- 41、政府绩效考核 2,200 万元，主要用于对街道在编在职人员的专项政府绩效考核；
- 42、股份合作公司专项补助资金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对街道辖区股份合作公司的专项补助；
- 43、欠薪应急 500 万元，主要用于垫付辖区用人单位应支付而逾期未支付员工报酬的专项资金；
- 44、行政运行辅助 14,995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临聘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
- 45、对口帮扶经费 45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对口帮扶地区的扶持经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采购项目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共计 25,839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 997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 1,57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 23,273 万元，其中工程类采购主要为装修工程及市政零星工程项目等；服务类采购主要为委托业务类采购，涉及街道清扫保洁及绿化管养服务，重点路段市容巡查服务，社区联防队员派遣服务等。

第五部分 专项资金预算情况

2018 年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专项资金预算总额 0 万元。

第六部分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情况

2018 年龙华区龙华街道办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总额 18,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45 万元，包括水利工程建设支出 6,600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10 万元，群众文化支出 4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955 万元，包括城市建设支出 8,955 万元。

第七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共 1 家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3 万元，比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8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8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18 年预算数 25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5 万元。2018 年预算减少原因主要是 2017 年我办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的通知》，减少公务接待费用，当年实际支出数大幅下降。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8 年预算数 3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 年预算数 328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编车辆减少 2 辆。

第八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共 1 家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18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共 2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相关项目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3 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九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2018 年龙华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24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减

少 48 万元，减少 1.5%。主要是由于租赁费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2 辆，其中：一般行政用车 1 辆，执法用车 81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四、因预算编制文件要求，报告及附表中所有预算金额均只填列整数，不保留小数点。

第十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分配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行。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